

## 第 25 課 ND-305 《操練與神同行》

### 于宏潔弟兄 2014 年 4 月 27 日《新人門徒訓練》的信息整理文章

背誦經文：「世人哪，耶和華已指示你何為善。祂向你所要的是甚麼呢？只要你行公義，好憐憫，存謙卑的心，與你的 神同行。」（彌 6:8）

#### 禱告：

主耶穌，謝謝祢這樣愛我們，常常用祢的話來建造我們，更是用祢的同在安慰、激勵我們走這條屬天的道路。主啊，我們真覺得這個世代是何等地黑暗，這條道路也常常叫人疲倦，但是感謝祢，祢以馬內利常常成為我們心裏面極大的安慰和喜樂。主啊，當我們在交通這麼神聖的題目的時候，祢讓我們心裏面真的是敬畏祢，也感謝祢。我們更是求祢把我們帶進一切屬靈的實際，讓內室的生活、「與神同行」的生活對我們來說都不是抽象的，而是我們可以經歷的，可以享受的，也是我們可以見證的。主，我們謝謝祢。聽我們的禱告，奉主耶穌基督的名。阿們！

今天我們繼續講《新人門徒訓練》的第三大段《被改變的關係》，我們在主的面前希望生命被改變，跟神的關係能夠被改變。這一個系列快要結束了，這是倒數的第二個題目。我要講的最後一個題目是《如何走出靈性的低谷》。曾經有人問我說：我們都已經「與神同行」了，這麼穩了，這麼高了，還需要講那個題目嗎？但是有的人覺得真的很需要。

其實像我們現在講「與神同行」，雖然信息是很高，境界也很寶貴，但是並不代表我們這個人能夠持續地活在那樣的境界裏面。很多的時候，環境的難處、一些特別的打擊會把我們打下來。但是我們很感謝神，就是在我們裏面有個寶貝：我們會被打倒，但是卻不至死亡，像個不倒翁一樣。有的時候會覺得自己真是倒下去了，可是，因為有寶貝在裏面，裏面的生命是真實的、打不倒的，所以我們至終還是會起來——生命會起來的，我們整個人還是會起來的。所以我想在講《如何走出靈性的低谷》之前，如果大家在這方面有什麼特別的經歷，

很希望你們可以寫電子郵件給我，我們一起讓這堂課變得更豐富。

今天我們要講《操練「與神同行」》，我們背誦的經文是《彌迦書》第六章第八節。我們一起來讀一遍：「世人哪，耶和華已指示你何為善。他向你所要的是什麼呢？只要你行公義，好憐憫，存謙卑的心，與你的神同行。」這一段《聖經》告訴我們：耶和華我們的神所在乎的到底是什麼，神向我們要的到底是什麼，換一句話說，將來跟主交賬的時候，我們要交的東西是什麼——這也是我們整個門徒訓練的主題的一段很關鍵的經文。

大家千萬不要被這一段經文限制住了。神向我們所要的是什麼呢？他說：要「你行公義，好憐憫，存謙卑的心，與你的神同行。」公義、憐憫、謙卑，都不是我們天然人、舊造的人所能夠有的性情。哪一個人敢講自己義呢？沒有一個人。哪一個人能夠在主的面前覺得自己真的是一個滿了愛、滿了憐憫的人呢？我想我們都講不出來。因為愛是聖靈的果子，神是愛。沒有良善的，連一個都沒有，只有神是良善的。謙卑就更不要說了——蓋恩夫人說：“最慢死的罪是驕傲。”——驕傲是永遠死不了的。我們如果真的在主的面前，就曉得生命一定要被改變，不能只把它當作一個美德去追求。現在很多的地方都在講品格（character）。塑造品格絕對離不開救贖、離不開基督、離不開生命的——只有在這個根基上面，你才有品格。所以被改變的生命就是一切的總結，就是根基。

神向我們所要的第二件重要的事情，就是「與你的神同行」。所有的追求——公義也好，憐憫也好，謙卑也好——是講到我們生命的狀態、生命的性質需要被改變，目的是叫我們能夠跟我們的<sub>神</sub>同行。所以當我們在這裏講《操練「與神同行」》的時候，你千萬不要以為這是小事，這是耶和華<sub>神</sub>所要的。

如果你只是把它當作是一個要求的話，你就會覺得很辛苦。我曾經講過神所要的就是神要給的——大家還記不記得這句話？神向我們要公義、憐憫、謙卑，我們通通都沒有。但是在基督裏面，祂是我們的智慧、公義、聖潔、救贖——這幾件事情都是在基督裏給我們的。換句話說，聖靈所結的果子，全都是從生命裏面出來的。同樣地，「與神同行」，看起來好像是神的要求，但其實是神要給我們的。所以你換一個角度看的話，這全是神的恩典，全是神的祝福。

## 一 · 奇異恩典－受造的人竟然能與造他的 神同行！

我從小生長的环境是一個多神的环境。雖然我們眷村裏面信佛教的比較少，可是出了我們眷村的話，就是台南安平，拜鬼神拜得非常厲害，各種的廟都在那裏。每一次他們大節日的時候，馬路上的遊行隊伍中有各式各樣的鬼神，有的又像馬神又像牛神，臉上黑黑的，有的有鬍鬚，有的踩著高蹠，有的還留著一個長長的舌頭。看到那樣的神，你就是怕，你不會想要去親近牠。你真的就會覺得敬鬼神而遠之，你不想親近這種神。

可是我們的 神叫我們跟祂同行，不是強迫我們跟祂走——這是一個恩典，這是一個祝福，這是一個愛：受造的人竟然能夠跟造他的 神同行。祂寬恕我們的罪，祂不記念我們的惡，祂不按照我們的罪過對待我們，祂肯恩待我們，這些都已經叫我們感恩不盡了。更何況祂居然肯願意跟我們同行！所以，當我們講到跟 神同行的時候，真希望 神能夠把那個喜樂、活潑的信心給我們，讓我們看見這是一件多大的事。

### 1. 神的恩典與慈愛： 神竟然主動願意與人建立關係，樂意與人同住、與人同行

第一件事情我們看到這是 神的恩典和神的慈愛。祂主動地願意跟人建立關係，樂意與人同住，樂意與人同行。你們記不記得吳爾尼弟兄（ Brother Earnest）曾經舉過一個例子，他說他們修課以前都會去請教學長，看看修這個老師的課好不好混。是會痛宰學生的呢？還是很溫和的（kind）呢？是上課可以學到很多的呢？還是得不到什麼東西的？他說他那時候去選了一個課，那個學長跟他講這個老師好得不得了，他最後給成績的時候是問學生要什麼？你要 A，他就給 A；你要 B，他就給 B。他簡直不敢相信有這樣的老師，所以他就去修那課了。那個課結束的時候，老師果然就一個一個叫來，他說：“你要什麼？你要 A？好，給你 A！”（OK. You got it）。這種老師的課，就有一大堆學生去修，

因為太鬆了。

我現在要講的是當你要去接觸一個老師也好，接觸一個老闆也好，或是接觸一個特殊人物也好，你一定很希望對他有點了解。《聖經》上介紹這位神的時候，從《創世記》到《啟示錄》都告訴我們這一位神滿了愛。**祂雖然是公義聖潔的神，但是祂非常喜歡跟我們同住，願意跟我們同行。**所以你認識了我們的神是怎樣的神、認識神的所是、認識祂的性情以後，你在親近神、「與神同行」的事情上，你就不會覺得那是一個要苦練的功夫、或是一個佛家要修行的境界，你不會覺得那是一個理想的境界，需要很辛苦才能達到。**祂願意跟我們同住，那是一個應許，是祂的性情。**

## 2. 人特殊的受造：使人與神之間有特殊的關係

第二個講到人特殊的受造，讓人跟神之間會有這樣特殊的關係。這個在我們第一次講《人受造的價值》的時候，曾經提過。

### 1) 獨獨人受神託付，管理全地－使人可以為神執掌權柄於地

第一個講到獨獨人受神的託付來管理全地，讓人可以替神執掌權柄於地。今天在這個舊造的世界裏，人爭權奪利，政治上有政治上的爭權，公司有公司的政治（politics），原諒我說人際之間常常有這種政治（politics），想要爭權，連教會裏面都有。但是我們發現人在這裏爭權，卻忽略了神授給人權柄，替祂管理這個地。神把空中的飛鳥、地上的走獸、海裏的魚，還有各樣的昆蟲，都交在人的手裏，叫人來管理——這是神給人的權柄。所以**今天教會光景對的時候，我們可以為神執掌權柄的，我們可以在禱告中執掌祂的權柄。**我們人屬靈的時候，能夠叫天地聽我們的：當我們禱告叫天開，天可以開；當我們禱告要叫天關，天就可以三年零六個月不下雨，這是以利亞，他是跟我們有一樣性情的人——這是人獨特的受造。

## 2) 獨獨人是照著 神的形像與樣式被造 - 使人可以『像 神』

第二個講到獨獨人是照著 神的形像和樣式被造的，這是講到只有人可以像 神。 神兒子成為我們的生命，然後祂把我們模成 神兒子的形像。

## 3) 獨獨人有靈 - 使人可以與 神交通，可以「與 神同行」

第三個，獨獨人有靈，成了有靈的活人，讓人可以跟 神交通、可以跟 神同行。所以我們從來不會看到一隻狗、一隻貓會跑到教會，想要去敬拜（worship）。你在那裏帶詩的時候，你沒有看到狗跑進來，很高興地舉手或是趴在地上，它不會的，它們沒有那種敬拜的本能，沒有那種跟 神交通的靈存在。獨獨 神向人吹了一口氣，叫我們成為有靈的活人(活魂)，讓我們可以跟 神之間在靈裏面交通。

所以，只有人可以跟 神同行，其他的受造之物是被 神眷顧、被 神看守，神跟他們同在，萬有——包括各種動物、植物——都在 神的同在中，因為祂充滿萬有。但是跟 神同行和同在又不一样了：那是一個更深的、有交流的經歷、那是一個主觀的經歷、一個相互的經歷。

## 3. 與神同行的生活是特別蒙 神悅納的生活

第三個讓我們看見跟 神同行的生活是特別蒙 神悅納的生活。《希伯來書》十一章第五節講到：「以諾因著信，被接去，不至於見死，人也找不著他，因為 神已經把他接去了。只是他被接去以先，已經得了 神喜悅他的明證。」請問 神喜悅他什麼？怎麼證明？《創世記》第五章第二十一節到二十四節說：「以諾活到六十五歲，生了瑪土撒拉。以諾生瑪土撒拉之後，「與 神同行」三百年，並且生兒育女。以諾共活了三百六十五歲。以諾「與 神同行」， 神將他取去，他就不在世了。」所以， 神喜悅他是喜悅他跟 神同行，以諾「與 神同行」有三。

主日學老師跟小朋友說：神跟以諾同行，實在有講不完的話，兩個人捨不得分開，所以神就把他帶回到天家去了。你也真是可以這樣去揣摩、去體會它：真的是講得很過癮，永遠講不夠。跟祂交通猶如人間的朋友，在生活的每一件事情上以諾都跟神分享，他的酸甜苦辣、喜怒哀樂，他通通可以跟神分享。神就跟他一路走、一路分享，他「與神同行」三百年，到最後神就把他取去了，因為神實在太喜歡他，在地上居然能夠找到一個知心的朋友。我們都很喜歡唱《迦南詩選》的《主，祢是我最知心的朋友》。對於我們很多人來說，只有在教會中，神才是知心的朋友，回到家我們通通都忘記祂了；受苦的時候想到祂，我們覺得只有祂是我知心的朋友；但是，我們是不是祂知心的朋友，也在於我們要不要跟祂同行。

## 二．「與神同行」的意義

我們現在來看「與神同行」的意義到底是什麼？剛剛弟兄問了一個很好的問題，就是內室的生活跟操練「與神同行」有什麼不同？它們其實有很多重合的地方，只是從不同的角度來講到建立跟神之間那個真實的關係。內室的生活特別注重我們怎麼樣能夠在別人看不到的時候，仍然非常在乎跟主之間的關係。所以，我們會花時間來親近神、等候神、來學習收回我們紛亂、遊蕩的心思，能夠進到內室來轉向祂、來朝見祂、來瞻仰祂的榮美、來享受祂的肥甘，能夠跟主有這種面對面的經歷——比較重在從向內的、安靜的、面對面的角度來講到跟神的關係。「與神同行」就是你不**管**是在幔內，還是在營外，你都跟神同行——你跟祂之間真的就是常常活在一個活潑的交通跟聯結的裏面。

### ❖ 操練與神同行主要還不在於生活方式的改變，乃在乎人對神的態度

「與神同行」的意義，重點不在於你生活方式的改變：必須每天要有早上兩個小時、晚上兩個小時，你要進到你的內室、要關上門，你要去親近祂；你什麼事都不做，什麼人都不可以來打擾——我不是說這個不好，你們千萬不要誤會——

——這個還是很重要的。有人說：你沒有穩定的內室禱告生活，你基本上是沒有禱告生活。因為很多人會說：我隨時都在禱告啊。但是要能夠進到那種隨時都在禱告的境界，常常要從內室的操練開始的、要從穩定的靈修生活開始的。所以我們為什麼很注重穩定的靈修生活，這真的是不可以少的。很多的時候，我們服事忙到一個地步，忽略了那個不可少的事情。我們認為我隨時可以跟神交通，反正祂是以馬內利，但是，**要有一個真正成熟、穩定、深入，或是高層次的跟神的相交，你一定要從很穩定的靈修生活開始。**我知道教會有很多弟兄姊妹都是一大早起來，在開始他們一天的生活之前，非常穩定地靈修：讀經、禱告、親近神。我覺得這是很重要，很基本的操練。所以，操練「與神同行」重點不在於改變生活的方式，乃是改變我們對神的態度。

你們覺得「與神同行」最重要的是什麼？我也不是說我的答案一定是標準答案，我只是說從這個角度去體會它就是了——可能有人有更好的方式來表達。我是講到「與神同行」，它強調的不是你的生活方式、時間怎麼用，而是強調你跟神之間的態度跟關係。「與神同行」特別強調兩件事情：

### 1· 同伴的關係：與神之間持續的交通，有如密友的關係與情誼

第一個是我們跟神之間同伴的關係，特別講到我們跟神之間這種像密友的關係跟情誼，會讓我們跟神之間很自然地有一個持續的交通，我們很容易就會想要跟祂交通。

我曾經跟你們講過，大家都認識的、去年被主接去了的張師母，她說她在家裏上樓，主也跟著她；下樓去倒杯熱水，主也跟著她。有一天她跟主撒嬌說：

“祢怎麼老跟著我呢？”——大家不要以為這是神經病，我寧可大家都經歷到——**其實當你真正在信心裏面跟神交通的時候，你會發現神的同在是**

**很實在的、是很活潑的、是很甜蜜的。**這個不是想像出來的，而是當我們跟神之間真正進入一個活潑的交通以後，一定會有的經歷。有的時候累得不得了，你只要花一、兩分鐘在主的胸前靠一靠，在祂的面光中看看祂，被祂的靈浸透、恢復一下，你整個人就可以重新得力；你也可以從一個很低落、很軟弱的裏面，一下子被提高起來；你甚至可以在一個很失敗、很灰心、很羞恥的裏面，因為碰到祂那個不肯放你的愛，你一下子整個人起來了，而且感恩得不得了，讓你不曾忽略祂對你的寬恕，反而會讓你更愛祂。祂可以用很多的方式，來跟我們相遇（encounter）。

在這裡我只是舉了一個例子，《創世記》第十八章第十六節到十七節：「**三人就從那裏起行，向所多瑪觀看，亞伯拉罕也與他們同行，要送他們一程。耶和華說：“我所要作的事豈可瞞著亞伯拉罕呢？”**」我不曉得大家是不是可以讀出來，**我們的神其實是一個樂意跟人分享祂的心思的神，只是祂找不到對的器皿，只是祂找不到渴慕跟祂分享的器皿。**所以《聖經》上好幾次提到亞伯拉罕是神的朋友：「……我的朋友亞伯拉罕……」，你看神真的在這裡找到一個人，**只要這個人在乎神的同在、只要這個人渴慕神的同在、只要這個人活在神的同在中，神就常常會有話對他說。**

當然我也不希望大家誤會，以為我講的是很抽象、很高的東西。其實每一年教會的主題，或是這一系列要講什麼，我都是花很多時間跪在主的面前，我說：“主，祢要說什麼？教會到了下一個階段祢要說什麼？祢要做什麼？祢要我們往哪裏去？”有的時候，主很早就說了；有的時候，主沒有說，我就繼續禱告，禱告到有一天主突然說話的時候，我裏面就很清楚。所以，我自己很感恩的一件事情，就是當我花時間為著教會下一個階段(明年)禱告的時候，神只要一說話，一系列的信息，十幾、二十個題目，就在短短的時間裏全部出來了。雖然內容我還不知道是什麼，但是要怎麼講、幾個大段、大概的方向是什麼，



就一個一個出來。我知道這個不是我想出來的，因為如果是我想出來的話，我就不會掙扎那麼久。有時候可能要等一、二個月，主都沒說話。一直禱告，禱告到它一出來的時候，就全部出來。

今年教會的這個主題《成全聖徒，各盡其職》是我去年七、八月禱告出來的。可是今年一月，我就在跟 神禱告：“主啊，講完《成全聖徒》後，要講什麼？”其實我裏面大概已經知道要講什麼了。所以，幾個星期前一位姊妹突然問我：“于弟兄，明年是什麼主題？”我說：“啊？才二月，你就問我明年什麼題目？”然後我就告訴她，我初步禱告後所得到的題目。所以，當我們跟神在這裡真正認真禱告的時候，其實 神有很多的事情想告訴我們。

我們教會’93年剛剛開始開工的時候，那時候人數比較少，我為每一個同工個別禱告的時候，神常常把一些特別的話跟感覺放在我的裏面。比如說，我現在在為某一位弟兄禱告，當我為他迫切禱告的時候，主就讓我裏面突然摸着祂目前一些屬靈的情形跟特別的需要：有一些是好的，有一些是不好的，外面都沒講過，大家都不知道的，可是當你禱告的時候，你會摸着。所以，有的時候就會有一個特別的負擔為他禱告，甚至有時候會有一種特別的恐懼為他擔心，有的時候特別會有一些的難過，為著教會因為他而可能會受到的傷害。所以，在這樣禱告、交通的裏面，你發現那個不是你的想像，那個真的就是在跟神交通之中，祂會向我們顯明的。《以賽亞書》第三十章說：「**你或向左、或向右，你必聽見後邊有聲音說：“這是正路，要行在其間”**」(賽 30:21)。當我們禱告的時候，我們的教師祂不再隱藏。

在座的弟兄姊妹都信主這麼多年，而且跟主的關係都很好，很希望大家在這個點上，要繼續操練。我自己也在主的面前，絕對不敢鬆懈，因為當我們不敬畏神或是我們硬著頸項不順服的時候，它會失去的。所以，希望我們大家都一起在主的面前認真學。

## 2. 同工的關係：在 神的旨意上全力以赴，與 神同心同行

第二個講到同工的關係。「與 神同行」也講到在 神的旨意上，你願意全力以赴跟 神同心同行。在這裡我舉了《創世記》第六章第九節：「挪亞是個義人，在當時的世代是個完全人。挪亞「與 神同行」。」然後，《希伯來書》第十一章第七節講到他的時候說：「挪亞因著信，既蒙 神指示他未見得事，動了敬畏的心，預備了一只方舟，使他全家得救。因此就定了那世代的罪，自己也承受了那從信而來的義。」所以，挪亞在這裡造方舟，本身是一個信心的舉動，他需要造這麼大的方舟，而且是花了幾十年的功夫造出來的，別人都在嘲笑他：乾旱的日子哪裏有雨呢？他要順服、要忍受別人的嘲笑、他要花出極大的代價。但是，因為他知道這是 神要做的，所以他就跟 神同行；代價再大，他「與 神同行」；嘲笑羞辱這麼多，他還是「與 神同行」；受到信心的熬煉，他仍然在信心裏面堅持，願意「與 神同行」，他相信 神怎麼說，事情會發生——這個叫作：跟 神同工；這個叫作：成為跟 神同行的人。

《聖經》裏面還有一些也是很不容易的例子，像但以理跟他的三個朋友在尼布甲尼撒的神像面前不肯屈膝，結果他們被捆綁了，被丟到火裏面，但是《聖經》上卻告訴我們，他們在火中鎖鏈全脫，然後沒有火燎的味道。更驚訝的是，尼布甲尼撒說：「我們捆起來扔在火里的不是三個人嗎？看哪，我見有四個人，並沒有捆綁……那第四個的相貌好像 神子。」（但 3:24）講到人子在火焰中跟他們同行。因為他們先跟 神同行，在 神的旨意上不妥協；在 神的期望上他們不妥協，絕對不跟 神以外的偶像下拜。結果你就發現 神跟他們同在是一個事實，在火焰中顯出來了。在那個看不見的裏面，其實 神是跟他們同行的。

同樣地，摩西能夠勝過曠野的挑戰，能夠帶領三百萬人在這麼艱難的曠野

中走四十年，一個最大的關鍵因素就是《希伯來書》第十一章所說的：「他如同看見那不能看見的神」，這個看見讓摩西「與神同行」；這個看見讓摩西不妥協；這個看見讓摩西再艱難，他還是走下去。所以，**跟神同行，說到同伴的關係——親密；同工的關係——忠誠，我們忠心到底。**

《啟示錄》第十四章四節講到錫安山上有十四萬四千人，也就是那一班得勝者，站在錫安的高峰。《聖經》上用一句特別的話描述這一班人，就是「**羔羊無論往哪裏去，他們都跟隨他。**」（啟 14:4）我們喜歡從愛的角度，從享受主的角度說：「**你無論往哪裏去，耶和華你的神必與你同去。**」（書 1:9）我們喜歡講神跟我同去，但是要知道真正跟神同行，應該是：「**羔羊無論往哪裏去，他們都跟隨他。**」——這是神同在的一個很重要的關鍵。

關於同工的關係，我又列了一節經文，《聖經》約翰福音第六章第六十六節：「**從此，他門徒中多有退去的，不再和他同行。**」就因為主耶穌講的那一段：「**我的肉真是可吃的，我的血真是可喝的。吃我肉、喝我血的常在我裏面，我也常在他裏面。**」（約 6：55-56）這麼寶貝的一句話門徒們聽不懂，「**這話甚難**」（約 6：60），很多人就退去了。弟兄姊妹，**在我們這一生裏，有太多的人、事、物可以把我們從這一條路上、從一個蒙福的光景裏面、從一個榮耀的託付和使命裏面淘汰掉。跟神同行的這件事，我們也可能退去：因為不信、或是輕看這件事，而讓我們退去了。**

### 三．「與神同行」的實行

#### 1. 在平凡生活中即可操練－以諾的榜樣

「以諾活到六十五歲，生了瑪土撒拉。以諾生瑪土撒拉之後，「與神同行」三百年，並且生兒養女。以諾共活了三百六十五歲。以諾「與神同行」，神將他取去，他就不在世了。」(創 5:21-24)

在「與神同行」的實行上，第一個點，講到要在平凡的生活裡就可以操練。這就是以諾給我們的榜樣。《聖經》上特別講到，他被神取去這是很特殊的事，沒有經過死亡，被神取去。《希伯來書》就告訴我們說為什麼這件事情會發生，因為神特別喜歡他；《希伯來書》又告訴我們神為什麼特別喜歡他，因為在他取去以前，神已經有得到了祂喜悅的明證。這個明證就是《創世記》所告訴我們的，是因為他跟神同行，而且不是一個偶爾的同行，是同行三百年。而這個同行，並不是一個抽象的，並不是一個被帶到修道院去的，而是生兒養女，換句話說，就是在我們最平凡（routine）的生活裏面，一樣可以「與神同行」。

這裏《聖經》特別標注（highlight）出來、特別要強調的、要讓我們注意到的就是：「與神同行」的生活，是可以在最平凡的生活裡就來經歷的，就是像生兒養女。但是，今天這個世代裏，正好相反：很多人不生兒養女的時候還可以跟神同行，一生兒養女就同行不了了。而以諾，是在生兒養女的時候照樣跟神同行。你可以從一個角度說：**他在最平凡的生活裡，可以跟神同行**；你也可以從另外一個角度來講，就是**沒有一件事情可以取代主在他心中的地位**。因為我們常常愛我們的兒女勝於愛我們自己。所以，當孩子一出生的時候，他就霸佔我們，我們整個心都在孩子身上——在他的教育、他的學習、在他的長大、在他的所有的事情上——我們就把神給忘掉了。所以，以諾生兒養女，他沒有因為日常生活中平凡、瑣碎的事，讓他不能跟神同行。你從另外一個角度來講，也就是地上沒有一個人事物能夠取代主的地位。所以，他永遠可以跟神同行。

## 2. 「與主更親、愛主更深」的操練

- ❖ 積極爭取並利用獨處時間，常與神在聖靈中相會與相交，重在多有以「親近主，與主交通」為禱告的目的與內容，先不急於為人、事、物的代求。

第二個，與主更親、愛主更深的操練。這個信息我們在 ND-304 講過了：就是我們要積極爭取、利用獨處的時間，常常跟神在聖靈中相會、相交，以親近主、和主交通為禱告的目的與內容。我們雖然都禱告，但是，我們的禱告裏面常常親近主的百分比占得太少了。

禱告有好幾種：有爭戰的禱告、有代求、有親近神的禱告……我們姑且把它簡單分成兩類：一個叫作親近主的，就是重在跟神之間自由交通的禱告；另外一類是代求，為著病痛、為著教會的肢體、為著家人、為著福音、為著屬靈的爭戰、為著神家要蓋會所，……等等代求。

我不曉得你自己的禱告中，這兩種的禱告比例是幾比幾？能夠一半一半已經非常好（very good）了。因為對於絕大部分的基督徒來說，這種一無所求、只是為了親近神、只是為了跟神交通的禱告很少，百分之八、九十、甚至更多的禱告，都是代求。

早上起床後，我們禱告說：“主啊，我把這一天交給祢，希望祢祝福我，保守我平安，叫我不會遇見試探。”這些都是求。但是，親近神，是我們完全不考慮這些東西，只是說：“主，我在這裡，早晨，我向祢陳明我的心意，我願意在這裡愛祢，我把自己交在祢的手中，主啊，讓我這一天再來經歷祢的同在，讓我享受祢。”甚至都不用說這些話，就是敞開心，享受祂的同在，瞻仰祂的榮美，對祂傾心吐意說：“主，我愛祢！主，我需要祢！我渴慕祢！”這種禱告在我們的禱告中比例占得太少了。

如果你要享受跟神同在的話，多一點這樣的禱告會幫助我們更容易進入神的同在。而且，多一點這樣的禱告會幫助我們的代求、代禱更有效。因為你不是在報告，你是真正跟神在一個交通的裏面，像亞伯拉罕跟神之間的交通一樣，

它是有來有往的——你進入了跟祂的交通，進入了祂的同在，這個是很不一樣的。所以，不要急著先為人、事、物禱告，你先要操練跟神同行、操練與神同在，跟祂之間的線常常是通的，跟祂的關係是建立了的。而在這樣建立、已經通的關係上，你再為所有的事情禱告，你就發現很容易禱告，而且你能摸著神的心，你也知道該怎麼樣為對方禱告，為這樣的事情禱告。

### 3. 「讓主居首位」的操練 - 在一切所行的事上認定祂，順服祂

最後講到讓主居首位的操練，就是怎麼樣在一切所行的事情上，我們來認定祂、順服祂。我們剛剛講過「與神同行」、「與神同在」，重在兩個關係：一個是同伴的關係，很親密的，是重在交通、重在享受、重在愛裏面的交流——我們講到要與主更親、愛主更深；另外一個是講到是同工的關係，我們要學習怎麼樣在神的旨意上、在祂的主權上、在祂的帶領上，能夠讓主居首位——學習要在一切所行的事情上來認定祂、來順服祂。

所以，在做決定的時候，我們常常就要問：“主啊，祢覺得怎麼樣？到底什麼是祢要的？我到底應該往哪裡去？祢的意思是什麼？”很多人都是用WWJD——主耶穌會如何行？（What would Jesus do？）——來提醒自己：主耶穌在同樣的事情裏面，祂會怎麼做？但是，這個跟塑造品格（character）是一樣的，不能夠離開生命的根基、跟主的關係去講這個東西。不然的話，它就是一個律法主義，你講也是白講的。

前兩天《每日靈修》（《Daily Bread》）裏面舉了一個例子，有一個司機（driver）開車看到前面有一個人開車很慢，碰到黃燈就停下來了。他就氣得不得了，搖下窗戶大罵、甚至比手勢。結果沒想到他做到一半的時候，後面的警察過來把他制止（stop）下來，還把他帶到警察局去。關了一個鐘頭以後，警察才出來跟他道歉，因為查好了他身家以後，發現這個人沒有犯什麼罪。警察

來跟他道歉的時候，說：“我原來以為你這個車子是偷來的，因為你在車子後面掛著‘主耶穌會怎麼做？’（What would Jesus do？）可是我看到你那麼兇，對前面一個黃燈停下來的車那樣大罵、比手勢！”警察認為這個車子是贓車，所以就把他抓到警察局去了，結果一調查才發現不是。所以，雖然你掛了那個牌子，可是你還是你自己的那個樣子的話，連警察都會懷疑你。

每一個人都會說要讓主居首位。可是生活裏面的很多事情上，我們沒有這麼做。我們要在一切所行的事情上，認定祂，順服祂，常常多問祂：“主，我可以嗎？（May I？）”或是：“主，這件事情你會怎麼做？你要我怎麼做？我該不該做？”或是：“我什麼時候去做？”你常常這樣認定祂，你很自然就養成跟祂交通、跟祂同行的習慣。但是，我再說，就跟禱告一樣，關鍵是在於把主擺對了位置。一定要在祂的同在中，一定是要有禱告的對象，你再跟祂交通。同樣地，「與神同行」，不是只是養成一個習慣，自己以為在跟神同行，而是要用信心來相信、來享受祂的同在。

## 禱告：

主啊，在這麼重要的一個偉大的真理和救恩上，我們常常都覺得我們何等地渺小，何等地虧欠，也何等地貧窮。主啊，祢把救恩作得真的是超過我們所求所想。主啊，我們求祢幫助我們不被仇敵蒙蔽、不被仇敵破壞。不管我們目前的光景是如何，祢照著祢所為我們預備的，把我們帶進真理的實際。主啊，我們知道祢樂意與我們同在，而且祢永遠與我們同在，但是，祢渴望我們不光享受祢的同在，我們更能夠在信心的裏面，成為一個「與神同行」的人。讓我們真成為祢的好朋友，能夠常常在愛中，在一個深的交通裏面，我們跟祢之間常有這樣的對話。主啊，祢也希望我們能夠成為祢的同工，在祢的旨意、在祢所要作的事上，我們能夠忠心地跟隨，能夠真正地成為祢的同伴。主，謝謝祢！我們把這樣的信息交在祢的手中，讓我們在最平凡的生活、生兒養女的事上，我們都可以操練與祢同行。謝謝主，聽我們的禱告，奉主耶穌基督的名。阿們！